（上接B46版）

(102)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方加春
联系人：罗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http://www.tebon.com.cn
(10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西安市西五路海惠大厦4层422室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http://www.westsecu.com/
(104)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址：http://www.hfzq.com.cn
(105)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http://www.hlzqgs.com/
(106)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王雪筠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85679169;(0755)83195000;(021)63861195;63861196
网址：http://www.cicc.com.cn/
(107)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解放路111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1602室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董卿
电话：0571-87822359
传真：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96336（上海地区962336）
网址：http://www.ctsec.com
(108)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7-49楼
法定代表人：张永衡
联系人：赖君伟
电话：0755-23902400
传真：0755-82545500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http://www.wkzq.com.cn
(109)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64316642
传真：021-64333051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http://www.cfsc.com.cn
(110)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联系人：牟冲
电话：010-5832 8112
传真：010-5832 874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http://www.ubssecurities.com
(111)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http://www.cjis.cn/
(112)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法定代表人：吴泳良
联系人：罗艺琳
电话：0755-82570586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http://www.zszq.com.cn
(113)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陈韦杉
电话：010-88086830
传真：010-66412537
客户服务电话：010-66413306
网址：http://www.rxzq.com.cn
(114)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陈思
电话：021-33606736
传真：021-33606760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网址：http://www.lxzq.com.cn
(115)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背北
电话：0451-85863696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http://www.jhzq.com.cn
(116)天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裴东平
联系人：关键
电话：0755-33331188
传真：0755-33329815
客户服务电话：4006543218
网址：http://www.tyzq.com.cn
(117)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一宏
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http://www.gjzq.com.cn
(118)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汪明丽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68777822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021-38929908
网址：http://www.cnhbstock.com
(119)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电话：0592-5161816
传真：0592-5161102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http://www.xmzq.cn
(120)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宫龙云
联系人：戴莉丽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 68728703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网址：http://www.ajzq.com
(121)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吴尔晖
电话：0755-83007159
传真：0755-83007034
客户服务电话：4000-188-688
网址：http://www.ydsc.com.cn
(122)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联系人：刘亚静
电话：0311-66006393
传真：0311-66006249
客户服务电话：4006128888
网址：http://www.S10000.com
(123)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九号华远企业号D座三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联系人：陈征
电话：0871-68885858
传真：0871-68898100
客户服务电话：400-665-0999
网址：http://www.tpyzq.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1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洪小源
电话：　（010）65171166
传真：　（010）65187068
联系人：　许鹏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电话：　021- 31358666
传真：　021- 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　021-61238888
传真：　021-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博时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联接基金

六、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联接基金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即深证基本面200指数的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八、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标的指数即深证基本面200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票、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新股、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对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方便特定的客户群通过本基金投资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本基金不参与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的投资管理。

1、资产配置策略

为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将以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90%的资产投资于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其余资产可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新股、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其目的是为了使本基金在保障日常申购赎回的前提下，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2、基金投资策略

（1）投资组合的构建

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将主要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组合，并在建仓期内将股票组合换购成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使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

（2）投资组合的投资方式

本基金投资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的两种方式如下：

1）申购和赎回：目标ETF开放申购赎回后，以股票组合进行申购赎回；

2）二级市场方式：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后，在二级市场进行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份额的交易。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当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投资基金申购、赎回或交易模式进行了变更或调整，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投资策略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对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投资目的是为准备构建股票组合以申购目标ETF。因此对可投资于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资金头寸，主要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组合将着重考虑基金的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选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进行配置。债券投资者的目的是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

5、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衍生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主要遵循有效管理投资策略，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操作。

十、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基本面2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如果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其标的指数，或者中证指数公司变更或停止深证基本面200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者深证基本面200指数被其他指数所替代，或者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深证基本面200指数不宜继续作为目标基金的标的指数，或者证券市场上有代表性更强、更适合于本基金投资的指数推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履行相应程序后，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可根据目标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更换而做相应的变更。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开放式基金。

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跟踪深证基本面200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博时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适用于ETF联接基金填写）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40282.77	1.16
	其中：股票	1040282.77	1.16
2	基金投资	82687598.28	91.88
3	固定收益投资	401160.00	0.45
	其中：债券	401160.00	0.4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60994.54	6.29
8	其他资产	203534.42	0.23
9	合计	89993570.01	100.00

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适用于ETF联接基金填写）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指数型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687598.28	93.67

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921.92	0.00
B	采矿业	45234.83	0.05
C	制造业	630035.80	0.7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153.16	0.04
E	建筑业	16708.90	0.02
F	批发和零售业	61291.61	0.0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077.77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354.08	0.02
J	金融业	83137.56	0.09
K	房地产业	123400.06	0.1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84.05	0.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578.45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04.58	0.00
S	综合	-	-
	合计	1040282.77	1.18

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科A	7119	65352.42	0.07
2	000651	格力电器	1275	35355.75	0.04
3	000001	平安银行	2713	27509.82	0.03
4	000157	中联重科	4906	23990.34	0.03
5	000768	中航飞机	1405	22184.95	0.03
6	000858	五粮液	1186	21905.42	0.02
7	002024	苏宁云商	2548	21810.88	0.02
8	000333	美的集团	1022	20327.58	0.02
9	000709	河北钢铁	8388	19124.64	0.02
10	000338	潍柴动力	935	18961.80	0.02

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01160.00	0.4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01160.00	0.45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322	13国债22	4000	401160.00	0.45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交易。
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交易。
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2.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2.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08.5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7191.9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379.22
5	应收申购款	4954.6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3534.42

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768	中航飞机	22184.95	0.03	公告重大事项

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自基金合同生效开始，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期 间	①净值增长率	②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1.6.10-2011.12.31	-27.63%	1.23%	-24.19%	1.35%	-3.44%	-0.12%
2012.1.1-2012.12.31	0.66%	1.31%	1.06%	1.34%	-0.40%	-0.03%
2013.1.1-2013.12.31	-3.61%	1.34%	-3.59%	1.35%	-0.02%	-0.01%
2014.1.1-2014.9.30	11.62%	1.02%	10.98%	1.04%	0.64%	-0.02%
2011.6.10-2014.9.30	-21.62%	1.25%	-18.03%	1.28%	-3.59%	-0.03%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0.50%。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投资组合中投资于目标ETF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不计提基金管理费。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为已扣除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部分基金资产净值后的净额，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0.10%。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对本基金投资组合中投资于目标ETF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不计提基金托管费。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为已扣除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部分基金资产净值后的净额，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和赎回费

表：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20%
100万元≤M＜500万元	0.80%
500万元≤M＜1000万元	0.30%
M≥1000万元	收取固定费用1000元

来源：博时基金

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表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Y）	赎回费率
Y<两年	0.50%
两年≤Y<三年	0.25%
Y≥三年	0%

注：1年指365天　　来源：博时基金
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费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的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履行了必备的程序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7月25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联接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补充和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2、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各新增代销机构均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列示；
4、在"八、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30日；
5、在"九、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自基金合同生效开始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的数据及列表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30日；
6、在"二十一、其它应披露的事项"中根据最新情况对相关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1)2014年11月0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网上交易申购业务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2014年10月2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14年第3季度报告》；
(3)2014年09月25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网上交易申购业务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4)2014年09月24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不代理销售博时开放式基金的公告》；
(5)2014年09月2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部分基金增加中经北证为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6)2014年09月1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7)2014年09月0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网上交易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8)2014年08月2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9)2014年08月20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10)2014年07月2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11)2014年07月1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14年第2季度报告》；
(12)2014年07月0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网上及手机银行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4日

（上接B47版）

(77)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	汤世生
联系人：	李巍
电话：	010-88085338
传真：	010-8808524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http://www.hysec.com

(7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	李玮
联系人：	吴阳
电话：	0531-81283938
传真：	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网址：	http://www.qlzq.com.cn/

(7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联系人：	毛诗莉
电话：	0755-25831754
传真：	0755-23838750
客户服务电话：	0755-25832852
网址：	www.fcsc.com

(80)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楼
法定代表人：	陆涛
联系人：	马贤清
电话：	0755-83025022
传真：	0755-83025625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228
网址：	http:// www.jyzq.cn

(8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	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	王宜四
联系人：	余雅娜
电话：	0791-6768763
传真：	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66-567
网址：	http://www.avicsec.com/

(82)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	方加春
联系人：	罗芳
电话：	021-68761616
传真：	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28
网址：	http://www.tebon.com.cn

(8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	西安市西五路海惠大厦4层422室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联系人：	冯萍
电话：	029-87406488
传真：	029-87406387
客户服务电话：	95582
网址：	http://www.westsecu.com/

(84)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联系人：	张腾
电话：	0591-87383623
传真：	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	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址：	http://www.hfzq.com.cn

(85)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人：	李昕田
电话：	0931-8888088
传真：	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	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	http://www.hlzqgs.com/

(86)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111号
办公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1602室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联系人：	董卿
电话：	0571-87822359
传真：	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	96336（上海地区962336）
网址：	http://www.ctsec.com

(87)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	洪家新
联系人：	陈敏
电话：	021-64316642
传真：	021-64333051
客户服务电话：	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	http://www.cfsc.com.cn

(88)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	程宜荪
联系人：	牟冲
电话：	010-5832 8112
传真：	010-5832 8748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8827
网址：	http://www.ubssecurities.com

(89)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	龙增来
联系人：	刘毅
电话：	0755-82023442
传真：	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008
网址：	http://www.cjis.cn/

(90)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法定代表人：	吴泳良
联系人：	罗艺琳
电话：	0755-82570586
客户服务电话：	4001022011
网址：	http://www.zszq.com.cn

(91)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	孔佑杰
联系人：	陈韦杉
电话：	010-88086830
传真：	010-66412537
客户服务电话：	010-66413306
网址：	http://www.rxzq.com.cn

(92)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人：	张背北
电话：	0451-85863696
传真：	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http://www.jhzq.com.cn

(9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刘一宏
电话：	028-86690070
传真：	028-86690126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00109
网址：	http://www.gjzq.com.cn

(94)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
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13
法定代表人：	赵大建
联系人：	李微
电话：	010-59355941
传真：	010-665537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5618
网址：	http://www.e5618.com

(95)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汪明丽
电话：	021-68777222
传真：	021-6877782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9898;021-38929908
网址：	http://www.cnhbstock.com

(96)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	宫龙云
联系人：	戴莉丽
电话：	021-32229888
传真：	021- 68728703
客户服务电话：	021-63340678
网址：	http://www.ajzq.com

(97)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	吴骏
联系人：	吴尔晖
电话：	0755-83007159
传真：	0755-83007034
客户服务电话：	4000-188-688
网址：	http://www.ydsc.com.cn

(98)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4号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	于宏民
联系人：	谢立军
电话：	0411-39673202
传真：	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69169
网址：	http://www.daton.com.cn

(99)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216号华创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陶永泽
联系人：	郭佳来
电话：	021-60762618
传真：	021-60762700
客户服务电话：	021-60762618
网址：	http://www.hczq.com/Index.html

3、场内代销机构
裕祥B基金份额办理场内认购业务的发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具体名单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相关业务公告）。尚未取得相应业务资格，但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的其他机构，可在本基金上市后，代理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与本基金的上市交易。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增加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58598839
传真：010-58598834
联系人：朱立元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电话：021- 31358666
传真：021- 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机构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沈兆杰

四、基金名称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本基金名称为"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3年后，本基金名称为"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最初的3年内裕祥A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赎回业务，并且在开放日裕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1.000元时，折算成1.000元；裕祥B封闭运作。3年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契约型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谨慎投资的前提下，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品种。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30个交易日内卖出。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非债券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通过宏观方面自上而下的分析及债券市场方面自下而上的判断，把握市场利率水平的运行态势，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整体运动方向进行久期选择。在微观方面，基于债券市场的状况，主要采用骑乘、息差及利差策略等投资策略。同时积极参与一级市场新股、债券申购，提高组合预期收益水平。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整体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也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发布的首只债券类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中证指数公司每日计算并发布中证全债的收益指数及相应的债券属性指标，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投资分析工具和业绩评价基准。
本基金选择中证全债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主要考虑如下：
1、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各类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强调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中证全债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符合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2、中证全债指数自2007年12月发布以来，已经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被众多基金公司、保险公司和其他机构投资者用作债券投资的基准指数。
3、中证全债指数的编制方法遵循国际标准和投资实践，在交易所上市的所有债券和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所有债券中选择部分交投活跃的券种作为指数的备选样本集合，样本券的剩余期限至少1年，信用评级在投资级以上。可见，该指数能够敏锐、直接、全面地反映债券市场对利率的预期及债券市场的走势，具有一致、透明和流动性较高等优点。
为此，本基金选取中证全债指数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属于中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从两类份额看，裕祥A持有人的年化约定收益率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50%，表现出风险较低、收益相对稳定的特点。裕祥B获得剩余收益，带有适当的杠杆效应，表现出风险较高，收益较高的特点，其预期收益要高于普通纯债型基金。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博时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报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36,883,060.59	95.70
	其中：债券	436,883,060.59	95.7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787,598.91	2.58
7	其他资产	7,833,740.24	1.72
8	合计	456,504,399.74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055,000.00	16.7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055,000.00	16.76
4	企业债券	152,979,068.49	51.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9,772,000.00	6.62
7	可转债	214,076,992.10	71.69
8	其他	-	-
9	合计	436,883,060.59	146.31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5	平安转债	858,020	93,910,289.00	31.45
2	110015	石化转债	700,000	76,321,000.00	25.56
3	1180075	11鄂城投债	700,000	72,982,000.00	24.44
4	140212	14国开12	500,000	50,055,000.00	16.76
5	123000	09宜华债	500,000	49,997,068.49	16.74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化转债）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12日发布公告称，国务院对山东省青岛市"1122"中石化东黄输油管道泄漏爆炸特别重大事故调查处理报告作出批复，同意国务院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处理结果，认定是一起特别重大责任事故；同意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建议，对中国石化及当地政府的48名责任人分别给予纪律处分，对涉嫌犯罪的15名责任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对该债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
根据我司的基金投资管理相关制度，以相应的研究报告为基础，结合其未来增长前景，由基金经理决定具体投资行为。
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274,000.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511,318.56
5	应收申购款	33,297.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5,123.30
8	其他	-
9	合计	7,833,740.24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的净值比例(%)
1	113005	平安转债	93,910,289.00	31.45
2	110015	石化转债	76,321,000.00	25.56
3	113001	中行转债	41,424,000.00	13.87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期 间	①份额净值增长率	②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1年6月10日至2011年12月31日	3.02%	0.50%	4.17%	0.13%	-1.15%	0.37%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8.77%	0.69%	3.52%	0.07%	5.25%	0.62%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76%	0.16%	-1.07%	0.10%	2.83%	0.06%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1.23%	0.16%	2.66%	0.08%	-3.89%	0.08%
2011年6月10日至2014年6月9日	15.00%	0.46%	12.33%	0.10%	2.67%	0.36%

注：根据《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自2014年6月10日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裕祥B（150043）终止上市之日起，原博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博时稳健回报债券（LOF）A：

期 间	①份额净值增长率	②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4年6月10日至2014年9月30日	2.24%	0.40%	1.93%	0.05%	0.31%	0.35%

博时稳健回报债券（LOF）C：

期 间	①份额净值增长率	②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4年6月10日至2014年9月30日	2.15%	0.40%	1.93%	0.05%	0.22%	0.35%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8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8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销售服务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3年内的销售服务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3年内，裕祥A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裕祥B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裕祥A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35%÷当年天数
H为裕祥A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裕祥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与裕祥A的基金份额数的乘积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2）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3年后的销售服务费
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3年后，本基金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35%÷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2、申购费和赎回费
1）、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场外均可进行申购赎回，C类基金份额只能在场外进行申购赎回；其中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在场外申购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交纳前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表：基金的场外申购费率结构

A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C类基金份额	
申购费率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应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场外申购费率设定投资者的场内申购费率。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率
场外赎回费率：

表：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结构

A类基金份额	
持有年限Y	赎回费率
Y<1年	0.10%
1年≤Y<2年	0.05%
Y≥2年	0%

注：1年指365天。

C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0.75%；持有期限不少于30日（含30日）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

场内赎回费率：
其中，在场外认购、申购并赎回的投资者其份额持有年限以份额实际持有年限为准；在场内认购、场内申购以及场内买入，并转托管至场外赎回的投资者其份额持有年限自份额转托管至场外之日起开始计算；所有份额的场内赎回费率都为0.10%。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基金收取认购费的，可以从认购费中列支。
（四）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销售服务费。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销售服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公告。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7月25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2、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各新增代销机构均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列示；
4、在"十、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30日；
5、在"十一、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自基金合同生效开始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的数据及列表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30日；
6、在"二十四、其它应披露的事项"中披露了如下事项：
(1)2014年10月2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4年第3季度报告》；
(2)2014年08月2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2014年07月1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4年第2季度报告》；
(4)　2014年07月0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新增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5)2014年07月04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6)2014年07月04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新增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7)2014年07月0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8)2014年07月0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新增部分渠道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9)2014年07月0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参加部分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0)2014年07月0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和直销网上投资者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11)2014年06月2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办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代销机构的补充公告》；
(12)2014年06月2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13)2014年06月2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定期定投业务公告》；
(14)2014年06月2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公告》；
(15)2014年06月2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通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4日